

附件1

2023年度保山市林草局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 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市林草局	林地使用 检查	建设项目 使用林地 抽查	项目建 设单 位	10.00%	2023年4月 前	现场检查	根据《森林法》进行监督检查	市级抽取 检查对 象，市级 随机选 派人员 实施 检查	
2		林木采伐 抽查	林木采伐 抽查	林木采伐 主体	10.00%	2023年4月 前	现场检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 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十四五”期间 林木采伐管理的通知》《云南省林业和 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十四五”期间 年森林采伐限额管理的通知》进行监督 检查。	市级抽取 检查对 象，市级 随机选 派人员 实施 检查	
3		种苗生产 检查	林草种苗 监督检查	种苗生产 单位	10.00%	2023年8月 前	现场检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进行监 督检查	市级抽取 检查对 象，市级 随机选 派人员 实施 检查	
4		野生动物 养殖及产 品检查	利用野生 动物及其 制品活动 的检查	野生动物 养殖及产 品加工单 位	10.00%	2023年10 月前	实地核 查、书 面核 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第十九条：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 对经营利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活 动进行监督检查	市级抽取 检查对 象，市级 随机选 派人员 实施 检查	

5	市林草局	种苗生产及木材加工抽查	植物检疫对象疫情抽查	种苗生产及木材加工单位	10.00%	2023年8月前	现场检查	根据《植物检疫条例》进行监督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6		种苗生产检查	经营利用林草部门管理的二级保护野生植物活动的监督检查	种苗生产单位	10.00%	2023年10月前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九条：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经营利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